**核心课程：新约概论**

**第六讲：神圣的君王——约翰福音**

# 引言

**基督教信仰建立在一个简单的逻辑顺序上：一个名叫耶稣的人曾生活在古代的巴勒斯坦，他宣称自己是神。他也宣称自己将要被杀，然后从死里复活。他确实被杀了，他也确实从死里复活了。因此，他所宣称的神性毫无疑问地得到了证实。同样地，他是谁、他为何而来、以及他代替我们受死的意义……他所有这些教导的权威，也都得到了证实。**

**这是所有福音书的内容。但是没有一本比约翰福音更清楚地提供了这一系列珍贵的证据。为什么要写这本书？让我们看看约翰福音的“钥节”，也就是20章30-31节：**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我们将在今天早上接下去的时间一起学习整卷约翰福音，但前面所说的这节经文将是我们的向导。我们先简要讨论本书的作者，写作日期，以及组成结构。首先，我们来看约翰所说我们应该信的是什么：“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

**其次，我们来看为什么我们应该信：“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这些事”就是约翰所记录的神迹，这些神迹给我们信的理由。**

**第三也是最后，我们来看信的结果：“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现在大家明白约翰福音的写作目的、主旨和期待读者的回应是什么了吧？**

# 作者和写作日期

**但是，如我前面提到的，我们先来介绍一些基本背景，首先从作者开始。像其他福音书一样，本书的作者约翰没有明确指明自己。但当作者写到门徒时，他不像其他福音书那样以第三人称讲论门徒约翰。他反而提到“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并且在第21章表明他就是那个被爱的门徒。因此，在公元2世纪早期，教会主教，约翰门徒之一的坡旅甲（Polycarp）将使徒约翰记录为这本福音书的作者。这本书包含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尤其记载了很多私人性的场合，表明作者一定与耶稣有过非常亲密的接触。**

**这本福音书似乎写在其他三本福音书之后，一部分是因为，在21:18-19它暗指彼得未来的死已经成为过去的事件。传统认为约翰曾在以弗所生活了相当长一段时间，相当多的早期文献认为约翰福音应该是在公元85年左右写成的。有趣的是，约翰福音虽然是四福音书中写成日期最晚的，但却是我们现存最老抄本的一卷书，目前拥有的抄本可以追溯到公元125年。[[1]](#footnote-1)**

# 结构

**但回到书本身的组成结构。当你阅读本书时，你会很快注意到，它与圣经中的前三卷福音书有明显的不同。一位早期教会的主教尤西比乌斯（Eusebius）写道：“约翰意识到了许多外部细节都已经记录在福音书里，他在门徒的催促和圣灵的感动下，写下了一本属灵的福音书。”换言之，一本更专注于神的儿子耶稣的身份和使命的福音书。**

**约翰福音整卷书可以被分为五个部分，这一大纲都在你的讲义大纲里，你可以翻到讲义的最后一页。**

**第1章的前半部分包含了著名的序言：“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紧跟着是对耶稣神性的惊人描述。第1章的后半部分直到第12章是耶稣的公开事工，包含了大部分的神迹，约翰要用这些神迹来激发读者的信心。第12章成为本书的转折点。在此之前，耶稣多次地提醒，“我的时候还没有到。”（2:4, 7:6, 7:8, 7:30, 8:20）。但是在12:23，耶稣荣入圣城之后不久，我们就听到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

**从此以后，在本书的第三部分，耶稣开始进行私下的教导，这一事工涵盖13到17章。然后第18-20章描述耶稣的受难，他的死和复活。第21章，为本书的后记，以跟随这位复活的弥赛亚的劝勉作结束。**

**所以。有了这个背景，让我们再回到约翰的主题声明，在20:31：“但记这些事 （神迹），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 我们应该信什么？

**首先，我们应该信什么？我们要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在这里，我们看到两个基本的信息：一个是，耶稣是神；另一个是，耶稣来成为弥赛亚，并做了一些非常特别的事情。我们将依次来讨论。**

## 耶稣是神

**首先，我们要信耶稣是神。今天许多人谈论耶稣，喜欢把他看作一个四处布道的圣人，一个激进的先知，一个有天赋的老师，一个模范的商人，或者仅仅是神的性情的某些反映。但是，许多过去真正认识耶稣，曾与他同行又听过他教导的人，并不把他看作上面的任何一种人。他们反而恨恶他。**

**我们从整卷约翰福音中都能看到这点。在第2章他们对他动怒（2:12-25）。在第7章他们称他为骗子（7:12）。他们屡次地想要捉拿他（7:30-32），在第7-8章他们甚至拿石头打他（8:59）。在第12章，耶稣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后，他们甚至企图杀死拉撒路（12:10-11）。然后，当然地，耶稣被出卖，被捕，被绑，被审问，被殴打，被鞭打，被讥诮，被戴荆棘冠冕，最后被钉十字架。**

**显然，耶稣激起人们如此剧烈的反应是因为耶稣教导的内容冒犯了他们，如果耶稣仅仅是教导人们彼此相爱、互相善待，不应该引起人们的反感。这些反应是因为耶稣称自己为神。**

**现在，我猜我们大多数都同意耶稣是神这种说法。毕竟，大部分今天早上坐在这里的人都是一间相信圣经无误的教会的成员。但请不要把这一说法接受然后束之高阁，如果我们想在一个多元的社会忠实地传讲福音，我们就需要告诉别人，耶稣的确宣称了自己就是神。所以，当你本周读约翰福音并注意到这一教义时，请把你的非基督朋友放在心上。更为重要的是，耶稣自称是神，这一事实又是真理对我们的基督徒信仰至关重要。再没有比约翰福音更好的地方去回忆和默想这一真理了。**

**让我们简要地浏览一些证据，你可以一边看一边写下这些经文。**

**在著名的约翰福音3:16，耶稣告诉尼哥底母，他是神的“独生子”。我们不应该误解这个“儿子的名份”的意思是耶稣是次于圣父的位格，也不要误以为耶稣是被父所造的。耶稣用“神的儿子”这个称呼是要证明，他不是次于父，而是与父有相同的本质。看一下1:18约翰的用词：“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父神表明了出来。**

**耶稣解释了这段话的意思，在5:26，请大家翻到那里。耶稣说：“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父“在自己有生命”；他是自给自足的。并且父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根据上下文，那意味着神的儿子也是自给自足的。他的生命不依赖于父。**

**耶稣对神性的宣称显而易见。在5:18，他的反对者因他“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而大为震怒。在19:7，犹太人坚称：“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他不是神众多儿子中的一个，他是神的儿子。**

**耶稣是神的另一个证据是约翰福音中众所周知的“我是”的宣告，总共七个。在6:25，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在8:12，“我是世界的光”，在10:7，“我就是羊的门”，在10:11，“我是好牧人”，在11:25，“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在14:6，“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在15:1，“我是真葡萄树”。所有这些将能唤起希伯来人回忆起耶和华在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所说的话，也就是在出埃及记3:14神所说的：“我是自有永有的”。因此在约翰福音8:58，当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人们就想要拿石头打他。耶稣自称是那位永远的，早已存在的……神自己。**

**他在约翰福音10:30直言不讳地说：“我与父原为一。”所以，即使你的大学教授或者我们的穆斯林朋友，或者时代杂志都否认它，我们仍能听到那些虔诚的信奉一神的犹太人当时曾听到过的：耶稣自称是神。**

**但这只是我们说过的要信的内容的一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约翰说耶稣是基督是什么意思（希腊文为“弥赛亚”）？耶稣来做了什么？**

## 耶稣来做了什么？

**约翰福音告诉我们，作为基督，他来做3件重要的事情。**

**首先，他来揭露人们的错谬和悖逆。他在向一个信仰虔诚却假冒为善的社会证明，他们需要一位救主。看一下3:19-20所说的：“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你可能会觉得，这些宗教领袖，法利赛人，应该是灵性光明的典范。然而在整卷约翰福音中，他们却是世界上灵性最瞎眼的人。光已经来到，那些选择继续留在黑暗里的人，他们的不信显而易见。很清楚他们拒绝了弥赛亚。**

**但对于那些愿意听从他的人来说，他来做的第二件事是为救赎罪人献上自己为祭。正如他在第12章47节对犹太人说的：“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这就是为什么施洗约翰在第1章称耶稣为“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1:29）换句话说，耶稣就是那逾越节的羔羊，代替有罪的人类被杀。所以，看一下6:53-54，在耶稣喂饱5000人后，他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他已经定了主意，当他被举起在十字架上时，要让他的血流出，让他的身体破碎。他在这个教导中告诉我们，罪人只要把信心放在他的代替性祭牲——基督——上就得拯救。**

**除了我们的救恩，还有第三个更大的目的：耶稣可以从父那里得荣耀。这是为什么当耶稣进入耶路撒冷后，就宣布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12:23）。转到第17章，那里你将看到耶稣被捕前所做的最后一个祷告。4-5节经文：“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虽然我们享受这个献祭的永恒益处，但是作为本书最高潮的受难故事，并不是一个以你和我为中心的故事。不，这是一个以父和子为中心的故事，在为我们成就的救恩上，父和子都完全得着了荣耀，因为神慈悲的应许和公义的要求最终达成了我们 的与神和好。**

**所以，根据约翰福音，这就是我们应该相信的。就是耶稣是神的儿子，并且作为基督，他来揭露我们的罪，把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并荣耀他自己。下面是第二部分内容：我们为什么要信这一切？【在继续之前，对我们目前所谈及的内容是否还有任何问题？】**

# 我们为什么要信

## 神迹

**我们为什么要信？这个问题把我们带到约翰福音中一个接着一个的“神迹”上。约翰围绕7个神迹来组织他的福音书，为要证明耶稣所宣称的，他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大部分神迹都伴随着教导，以进一步阐明它们的意义。**

**现在，让我们把这卷书一起过一遍，一起来看看这七个神迹。**

**神迹 #1：约翰福音第2章以耶稣在一场婚筵上变水为酒开始——约翰称“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2:11）这个神迹有什么意义？在后面的第3章，耶稣向尼哥底母解释说，人只有“重生”才能进入神的国。并且这一定是神的灵做成的神迹：“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3:6）**

**所以，这个神迹显明耶稣具有转变的能力。他感兴趣的根本不是将一种液体转变成另一种液体。他在这里要开创新约，在新约里他自己的身体就是神子民的新圣殿。而且如先知预言的，这个新约涉及到人心的转变，这比任何一个神迹都更神奇——转变如此的完全，因此被称为重生。水变为酒这个神迹指向属灵的死亡走向属灵的重生。**

**神迹 #2：我们来到第4章。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在井旁谈话，他说如果她真知道他是谁，她早就求他赐给“活水”了（4:10）。是否只有那些求他的人才能得到这个重生的新生命呢？在这一章的后面，一个大臣求耶稣医治他的儿子。这位大臣后来发现，虽然他们离那个男孩很远，但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未时，正是他儿子得医治的时候。这是第二个神迹——它表明我们可以求耶稣赐给我们生命，而且他也必赐给我们。**

**神迹#4在第5章里，在安息日医治一个病人。这个神迹使众人认识到，耶稣正在宣称与父神有同等的权柄。那个被治愈的病人，在某种意义上听见了耶稣的声音；但5:25说：“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　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他是在指向前面一个更大的神迹。**

**接下来的两个神迹（#4和 #5），耶稣喂饱五千人和在水面上行走，在第6章“生命的粮”的教导里得到了解释。到这里，我们对这个故事有一个新的疑惑。如何得到这个新的生命？我之前提到过耶稣的类比：“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6:54）。是的，耶稣有超越自然之上的能力。他能用几个饼喂饱一大群人，他能在海面上行走。但是他有超越更大之事的能力，藉着舍去自己的生命，他把永生赐给他的子民。**

**神迹 #6：在8:12，耶稣宣称他是世界的光，能给人属灵的看见。在第9章，当耶稣治好那个生来瞎眼的人时，这一声明得到了证实。这是第6个神迹。在9:4-5，耶稣解释说：“趁着白日，我们必须做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做工了。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耶稣的这个神迹让我们看见，我们所有人都需要从灵性的瞎眼中得到释放。同时也警告我们，他是唯一能做到这一点的人。**

**神迹 #7：这把我们带到即将到来的第7个神迹的解释。奇怪的是，约翰把第10章中耶稣是好牧人的教导和第11章中拉撒路的复活并列在一起。在好牧人的教导中，他说他自愿为他的羊舍命（10:14, 17-18）；而在拉撒路的复活中，他向我们显示他有能力胜过死亡。现在想一下，如果耶稣能叫死人复活，为什么他要牺牲自己的生命呢？答案在10:18里：“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如果耶稣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然后舍去自己的生命，那么我们可以确信他的死不是出于意外，也不是命运的捉弄。他自愿舍去自己的生命，是为了我们这属他的羊的缘故。**

**所以……我们为什么要信？当你阅读约翰福音时你会意识到如此多的人看到了这些神迹却仍然拒绝相信基督时，你会不会感到惊讶？事实上，是这些神迹的意义，正如耶稣对它们的解释一样，成为我们在信心中紧紧抓住基督的原因。神迹本身并不足够。我们还需要知道这些神迹的意义，然后以信心来回应。我们相信是因为，这些神迹告诉我们，我们都是灵性上的瞎子，在神的愤怒之下，我们迫切需要新的生命。**

**现在，我们已经看到了我们为什么要信。那么信是什么意思呢？让我们继续看讲义上的第2点：相信是什么意思。**

## 信是什么意思

**在第6章的某一处，众人直接问耶稣他们当行什么才能得神的喜悦。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6:28-29）。**

**我相信在座的很多弟兄姊妹们，也许你认识到神是圣洁的和公义的。他创造了我们，并希望我们在生活的每一个领域都能顺服和取悦他。但是我们所有人都没能达到这个要求。更糟糕的是，我们都在罪中离弃了神，活着只为取悦自己，而不是取悦那位创造了我们的神。正因为如此，神按着他的公义宣告我们所有人都要在地狱里承受永远的刑罚。然而，正如我们在约翰福音里看到的，我们有了希望，因为神以这样的方式爱了世人：“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3:16）耶稣死了并从坟墓中复活了，一切为他们的罪悔改并相信他的人，都可得到赦免并承受这新的生命。**

**如果这是我们与神和好的方式，那么理解信的含义至关重要。那么，我们如何信呢？信是什么意思呢？**

**第一，在约翰福音第一章，我们得知信意味着“接待”耶稣。1:12-13的经文：“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　神的儿女……”因此，信是一种接待，并且明显地，这是由神在我们心里做成的。**

**第二，我们看到我们的信最终是神在我们里面的工作。让我们继续读约翰福音1:13：“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我们在5:21得知，子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然后听听6:44，耶稣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所以，信是一种接待，并且这是神的工作。但是我们究竟要接待什么呢？**

**第三，一方面，我们接待并相信神的话，因为神的话指向耶稣。耶稣描述不信为没有把神的话“存在心里”（5:38）。在5:39里，他也从正面描述信为相信圣经所讲关于他的一切。**

**第四，除此之外，真正的相信并不仅仅意味着相信耶稣在说真话。我们从经文中一次有一次的看到，真正的相信是相信耶稣本人（英文为“Believe in Jesus”）。“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11:25-26）信，就是靠着神的恩典接待基督，完全依靠他这个人，并完全信任他所教导的一切。**

**第五，有了接待和依靠基督的观念，耶稣将一个信徒的生命描述为对神的爱和顺服是有道理的。在14:21，耶稣对他的门徒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

**换句话说，相信耶稣会在你的生命中结出果实。当你接待了耶稣的位格和工作时，爱和顺服就是证据。当我们越来越信靠耶稣时，我们也将越来越长成基督的样式。这是为什么耶稣要告诉他的门徒，当他们常在耶稣这颗葡萄树（15:5）里面时，他们就不断地结出这样的果子来。如果你是一个信徒，我鼓励你本周花点时间阅读约翰福音第15章，默想我们如何藉着住在基督里——就是信靠他，以他为乐，以他为珍宝——得以在爱和顺服中成长的。**

# 信带来的结果

**这把我们带到第三部分，约翰在本书中的主题声明：“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　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20:31）相信会带来什么结果？约翰在本节经文里指出，藉着信我们可以因耶稣的名得生命。有几处描述与这个过程有关。**

**重要的是，我们要知道从哪里开始：死。耶稣在第5章24节告诉我们：“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从这个意义上上说，我们生下来就死了。如果我们不信，我们将在罪中永远被定罪。**

## 信心带来救恩

**我们要赞美神，因为我们的信心带来救恩。就像耶稣对尼哥底母说的：“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3:17）耶稣来拯救我们。**

**不仅如此，**

## 信心带来生命

**信心带来生命。这个主题在整本福音书中震耳欲聋。在第5章，耶稣给了大臣的儿子生命。他称自己为“神的粮”，赐生命给世界的。（6:33）**

**在这点上，耶稣将自己与当今的宗教领袖区分开来。在10:10，耶稣把他们与他的不同总结为：“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注：或作“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所以……丰盛的生命！他能给我们丰盛的生命，因为他给了我们他的生命，一个充满恩典、真理和喜乐的生命！正如他在第17章向父祷告的：“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17:13）是否这个喜乐的生命不会遇到艰难？不是。引用耶稣在16章所说的：“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16:33）**

**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但是你发现喜乐很遥远，甚至没有，那么就请你花时间在约翰福音上，认识耶稣丰满的生命和满足的喜乐。这样的喜乐是在他里面，不是在你里面，也不是在你的环境里，这意味着基督徒在争战中可以找到真正的喜乐。**

## 信心带来永生

**信心所带来的生命不只是丰盛的，也是永远的。“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6:47）永生是基督赐下的恩典：“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10:28）永生是来世的：“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12:25）永生最终是与神相交。耶稣在他最后的祷告中对它做了完美的定义：“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17:3）**

## 信心带来爱心

**最后，信心不仅带来救恩、不仅带来永生，也带来爱心。看一下13:34-35：“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彼此相爱听起来好像陈词滥调。但是耶稣是在说，我们必须以他爱我们的方式来彼此相爱，他舍了自己的生命并献上为祭。他说这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也许本周我们可以用这节经文来诊断我们的信仰状态。在脑海中走过你在教会里的人际关系，并问你自己：“对那个人我是否以一种爱的方式来思考、讲话、行动？”然后默想我们在约翰福音中看到的基督的爱。唐•惠特尼（Don Whitney）在《诊断灵命状况的十个问题》中写道：“神是爱的源头，在基督徒的心中燃烧。在我们期待这爱能不断地从我们身上散发给别人之前，我们必须先沐浴在神的爱里。”本周我们能以什么方式来为他人舍己呢？**

# 结论

**这就是约翰福音的内容。它的目标是：信耶稣是神的儿子。理由是：他给我们的神迹。结果是：永生，这一永生在我们的彼此相爱中得到明证。**

**总结本书的一种方法是看看法利赛人尼哥底母的故事。他在这本福音书里差不多是以我们所有人的一个缩影出现，这是约翰期待在我们身上看到的。在第三章，一个好奇但持怀疑态度的尼哥底母走近耶稣——在晚上，私下地——来问他问题。他带着困惑离开。到了7:50，尼哥底母公开表示耶稣应该得到更公平的审判。在19:39，他出现在耶稣埋葬的现场，帮助准备身体。约翰向我们表明尼哥底母发生了转变：从怀疑，到同情，到坚定。最有可能的是：他得救了。**

**你是否经历过这样的转变？是否经历过重生？如果是的话，在你对别人的爱里，你看到了基督对你的爱了吗？阅读约翰福音，按照它本来的意图来使用它，以激发和坚固我们对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信心。**

**让我们祷告。**

1. Rylands Library Papyrus P52 [↑](#footnote-ref-1)